

证券代码：430675

证券简称：天跃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天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坤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徐立鸿、TONY NG HO TEOW、李元旭、凌鸿、彭贵刚因行程问题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通过慎重考虑，并经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就终止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元旭、凌鸿、彭贵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元旭、凌鸿、彭贵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上海天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元旭、凌鸿、彭贵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决议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元旭、凌鸿、彭贵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天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天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6日